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八批2025年6月2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SN202506140042	2023年底，宝鸡市岐山县青化镇北阳村某村民家中安装了太阳能光伏发电装置，噪音扰民，影响附近村民生活。	宝鸡市岐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2023年10月，某村民响应岐山县屋顶分布式光伏整县推进试点工作，由岐山军耀绿碳新能源公司施工在该村民家宅基地南边平房屋顶安装太阳能屋顶式光伏板72张，总面积201.6平方米，装机容量43.2KW,日均发电量约140度电。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村民家屋顶式光伏发电的噪音源于并网逆变器散热风扇日间工作产生的声响，而夜间逆变器不工作，不产生噪音。2025年3月，针对光伏发电噪音扰民问题，陕西省岐山县人民法院进行调解。各方当事人经沟通协商，达成调解共识，并形成《民事调解书》。	基本属实	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因设备异常，产生噪音扰民问题。	1. 调解小组再次上门向该村民家周边住户开展政策宣传与讲解，化解邻里矛盾纠纷，引导群众通过正常渠道或司法途径妥善解决矛盾。2. 委托第三方对距离光伏并网逆变器最近的住户周边进行噪音监测，结果均达标。3. 走访该村民家周边群众走访，均反映日间、夜间未听到噪音，不影响日常生活。4. 督促岐山军耀绿碳新能源公司建立定期维护机制，对屋顶式光伏设备进行规范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因设备异常，产生噪音扰民问题。	已办结	无